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09—024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35% 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资产安全，防范经营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09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邓明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将所持有的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下称“缙达公司”）35% 的股权以 1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邓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该交易金额在董事长的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邓明身份证号：*****，住址：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置业花园 35 座 154 号 404。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的 35% 股权。

缙达公司于 2009 年 2 月设立，经营范围：竹纤维产品、竹浆粕及副产品生产、销售；注册地：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龙庆路 358 号。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750 万元，占 35%；赵子

群出资 1500 万元，占 30%；邓明出资 1250 万元，占 25%；孔子文出资 500 万元，占 10%。

缙达公司设立情况详见 2009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审计及评估，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缙达公司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 3371.19 万元。

2、邓明同意以人民币 1750 万元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缙达公司 35% 股份，转让金于协议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缙达公司尚处于建设期，未正式运营。由于部分股东出资款没有到位，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后缙达公司的货币资金仅约 140 万元，而与各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约 5030 万元，尚余 2941 万元需要支付，资金缺口较大。公司没有不动产抵押向银行融资，暂时也没有找到其他的融资方式。

为保障上市公司资产安全，防范经营风险，本公司通过此次交易收回投资本金。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股权收购协议；
- 2、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3、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0 日

审 计 报 告

浙天会审（2009）3734 号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达环保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 2-11 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缙达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缙达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缙达环保公司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 2-11 月的经营成果。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四）所述，缙达环保公司处于筹建期，尚未开始投产，截至期末该公司可动用的货币资金余额仅为 140.55 万元，已不能满足购置设备建设生产线的需要。缙达环保公司以现有资

产尚无法独立获得银行融资。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本报告仅供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权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09年12月11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09年11月30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297,376.89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6,964,360.00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11,308.60	
预付款项		20,396,416.15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12,921.40	
其他应收款		8,814,487.57		应付利息			
存货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829,708.42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7,508,280.61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2,692,455.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1	7,326,656.99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801,326.03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87,10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2,692,455.62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13,244.70		实收资本		35,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253,354.50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602,49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1,684.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97,509.77	
资产总计		46,089,96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089,965.3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11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369,829.16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	9	6,964,360.00	
预付款项	2	20,396,416.15		应付账款	10	11,308.60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应收款	3	13,664,487.57		应交税费	11	-112,92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利息			
存货				其他应付款	12	5,829,70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42,430,732.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92,455.6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专项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4	2,246,656.99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5	801,326.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6	187,102.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12,692,455.62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实收资本	13	35,000,000.00	
油气资产				资本公积			
无形资产	7	13,244.70		减:库存股			
开发支出				盈余公积			
商誉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8	253,354.50		未分配利润	14	-1,760,03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1,684.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39,962.04	
资产总计		45,932,41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932,417.6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09年2-11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50,212.67	
财务费用		-24,683.53	
资产减值损失		272,613.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3,3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1,485.1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05.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2,490.2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490.2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2,490.2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09年2-11月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营业总成本		1,755,689.89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58,107.67	
财务费用		-25,030.80	
资产减值损失		422,613.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3,3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9,032.9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	1,005.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0,037.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0,03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0,037.96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0,03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0,037.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 2—11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达环保)系由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邓明、赵子群和孔子文共同投资设立,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在丽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11000000201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3,500 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竹纤维产品、竹浆粕及副产品生产、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审批的审批后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与方法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即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三、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三) 会计期间

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09 年 2 月 10 日起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会计计量属性

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性房地产及生物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以下类推）的，按其余额的3%计提；账龄1-2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账龄2-3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账龄3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

不公允的除外)。

2.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的减值，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3 所述方法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九)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4-5	原价的 3%	24.25-19.40
运输工具	8	原价的 3%	12.125
专用设备	5	原价的 3%	19.40

5.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6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6.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3 所

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3 所述方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5.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3 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 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

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但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四、税（费）项

（一）增值税

按 17% 的税率计缴。

（二）营业税

按 5% 的税率计缴。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

（四）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

（五）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缴。

（六）企业所得税

按 25% 的税率计缴。

（七）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按营业收入的 0.1% 计缴。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控制的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 全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投资设立取得			
福建丽达环保纤维发展有限 公司	工业	1,000 万	竹纤维系列产品

(续上表)

子公司 全称	至本期末实 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的净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投资设立取得				
福建丽达环保纤维发展有限 公司	508 万	508 万	100	100

（二）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独资设立福建丽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09年3月12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504271000154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508万元,均系本公司出资,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09年11月30日,福建丽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5,072,371.50元,成立日至期末实现的净利润为-7,628.50元。

六、利润分配

本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末数 8,369,829.1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库存现金	15,511.82
银行存款	1,389,957.34
其他货币资金	6,964,360.00
合 计	<u>8,369,829.16</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均为票据保证金。

2. 预付款项 期末数 20,396,416.15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396,416.15	100.00		20,396,416.15
合 计	<u>20,396,416.15</u>	<u>100.00</u>		<u>20,396,416.15</u>

(2) 预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省缙云南方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184,000.00

小 计 184,000.00

3. 其他应收款 期末数 13,664,487.57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4,087,100.59	100.00	422,613.02	13,664,487.57
合 计	<u>14,087,100.59</u>	<u>100.00</u>	<u>422,613.02</u>	<u>13,664,487.57</u>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南方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3,970,200.59
丽水南竹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赵春雷	3,226,863.00
小 计	<u>8,947,063.59</u>

4.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2,246,656.99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246,656.99		2,246,656.99
合 计	<u>2,246,656.99</u>		<u>2,246,656.99</u>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成本	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期末数
杭州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45	2,250,000.00	-3,343.01		2,246,656.99
小 计		<u>2,250,000.00</u>	<u>-3,343.01</u>		<u>2,246,656.99</u>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 期末数 801,326.03

(1) 明细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71,452.82		71,452.82
运输设备		819,534.00		819,534.00
专用设备		32,478.63		32,478.63
合计		<u>923,465.45</u>		<u>923,465.45</u>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11,708.97		11,708.97
运输设备		106,924.69		106,924.69
专用设备		3,505.76		3,505.76
小计		<u>122,139.42</u>		<u>122,139.42</u>

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电子设备		59,743.85
运输设备		712,609.31
专用设备		28,972.87
小计		<u>801,326.03</u>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6. 在建工程

期末数 187,102.56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187,102.56		187,102.56
合计	<u>187,102.56</u>		<u>187,102.56</u>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设备	187,102.56				187,102.56

合 计 187,102.56 187,102.56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7. 无形资产 期末数 13,244.70

(1) 明细情况

原 价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财务软件		15,582.00		15,582.00
小 计		<u>15,582.00</u>		<u>15,582.00</u>

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财务软件		2,337.30		2,337.30
小 计		<u>2,337.30</u>		<u>2,337.30</u>

账面价值	期初数	期末数
财务软件		13,244.70
合 计		<u>13,244.70</u>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数 253,354.50

项 目	期末数
装修费	253,354.50
合 计	<u>253,354.50</u>

9. 应付票据 期末数 6,964,360.00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6,964,360.00
合 计	<u>6,964,360.00</u>

(2) 无应付关联方票据。

10. 应付账款 期末数 11,308.60

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11. 应交税费 期末数-112,921.40

种类	期末数
增值税	-112,921.40
合计	<u>-112,921.40</u>

12.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5,829,708.4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小计	<u>5,000,000.00</u>

13. 实收资本 期末数 35,000,000.00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邓明		12,500,000.00		12,500,000.00
孔子文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2) 实收资本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由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保）、自然人邓明、赵子群和孔子文共同投资设立。根据投资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 2011 年 2 月 10 日之前缴足，其中菲达环保拟出资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自然人邓明拟出资 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自然人孔子文拟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自然人赵子群拟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截至期末，本公司实收资本 3,500 万元，由菲达环保、自然人邓明和孔子文分四期分别累计缴纳 1,750 万元、1,250 万元和 500 万元。上述历次实收资本变动均经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分别出具浙万丽资证字[2009]009 号、浙万

丽资证字[2009]018号、浙万丽资证字[2009]045号、浙万丽资证字[2009]084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14. 未分配利润 期末数-1,760,037.9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1,760,037.96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760,037.96

(2) 其他说明

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加系本期净利润转入。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投资收益 本期数-3,343.01

项 目 本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调整被投资

单位损益净增减的金额 -3,343.01

合 计 -3,343.01

2. 营业外支出 本期数 1,005.06

项 目 本期数

罚款支出 1,000.00

其 他 5.06

合 计 1,005.06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7,326,656.99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5,08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246,656.99	
合 计	<u>7,326,656.99</u>	<u>7,326,656.99</u>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期末数
福建丽达环保纤维发展有限公司	100	5,080,000.00
小 计		<u>5,080,000.00</u>

(3)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成本	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期末数
杭州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45	2,250,000.00	-3,343.01		2,246,656.99
小 计		<u>2,250,000.00</u>	<u>-3,343.01</u>		<u>2,246,656.99</u>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投资收益 本期数-3,343.01

项 目	本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调整被投资单位损益净增减的金额	-3,343.01
合 计	<u>-3,343.01</u>

九、资产减值准备

(一)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42,684.72			242,684.72
合 计		242,684.72			242,684.72

(二) 计提原因和依据的说明

坏账准备提取依据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七)之说明。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赵春雷	股东赵子群之亲属，关键管理人员
丽水南竹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赵子群控制的其他公司
浙江省缙云南方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赵子群控制的其他公司
浙江南方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赵子群控制的其他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注释。

2. 本公司与浙江南方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公司）签约，租用该公司拥有的位于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龙庆路358号的厂房8,000平方米，租期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十年，其中2009年年租金10万元，以后年度递增率尚待协商。

因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经双方协商，由本公司出资，代南方公司在上述土地上新建厂房五项供本公司使用，工程合同总价约853万元。截至期末，本公司代南方公司垫付工程款3,210,200.59元列入其他应收款，工程尚在建设中。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本公司2009年2月由浙江菲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邓明、赵子群和孔子文共同投资设立，截至期末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3,500万元，尚未正式投产。自然人股东赵子群尚需缴纳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1,500万元。

(二) 本公司与丽水南竹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赵春雷签约共同投资设立杭州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2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赵春雷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丽水南竹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该公司已于2009年8月25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干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040000838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 股东赵子群与沙县人民政府签约, 拟受让福建沙县金谷金属加工特色集中区高沙龙慈地块土地使用权 1,000 亩, 用于投资兴建竹纤维系列产品生产项目。子公司福建丽达环保纤维发展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协议向沙县金谷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500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项下。截至期末, 子公司福建丽达环保纤维发展有限公司尚未与相关国土部门签署正式的土地出让协议。

(四) 截至期末, 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包括支付以关联方名义认购的土地使用权)合计 16,197,063.59 元, 相应的关联方作为公司股东尚余 1,500 万元出资未投入公司。截至本期末, 本公司已签约待支付的设备购置款共计 2,941 万元, 可动用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40.55 万元, 本公司以现有资产尚无法独立获得银行融资。上述资本不足和资金被占用的情况如无法得到改善,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重大影响。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1 日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浙勤评报〔2009〕295号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按照有关准则的要求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了必要的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但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及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

五、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浙勤评报〔2009〕295号

摘 要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一、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保公司”），本次资产评估的被评估单位为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缙达公司”）。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本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方及本次拟实施经济行为所涉各相关当事方。

二、评估目的

因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浙江缙达公司的股权，为此需要聘请评估机构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浙江缙达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浙江缙达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现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浙江缙达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浙江缙达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天会审(2009)第 3734 号审计报告，浙江缙达公司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账面价值总计为 46,089,965.39 元，负债合计为 12,692,455.62 元，股东权益为 33,397,509.77 元。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11 月 30 日。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七、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假设前提条件基础上，浙江缙达公司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在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为：

资产账面价值 46,089,965.39 元，评估价值 46,404,396.38 元，评估增值 314,430.99 元，增值率为 0.68%；

负债账面价值 12,692,455.62 元，评估价值 12,692,455.62 元；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3,397,509.77 元，评估价值 33,711,940.76 元，评估增值 314,430.99 元，增值率为 0.94%。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八、评估结论的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的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10 年 11 月 29 日止。

九、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请参阅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俞华开

注册资产评估师：柴山

胡海青

报告日期：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